# 2025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

来源：网络 作者：深巷幽兰 更新时间：2025-05-31

*疫情自发生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习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重要指示，统筹 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必须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 最关键的就是要落实，要抓细。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2023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

疫情自发生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习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重要指示，统筹 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必须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 最关键的就是要落实，要抓细。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2025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_TAG\_h2]　　2025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

　　为做好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根据《教育部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教电(2025)29号)要求以及省、市、区教育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本方案根据国家及\*\*市相关要求，\*\*区委、区政府、区教育局统一部署，结合疫情的变化情况适时调整。

　　一、防控工作体系

　　1.成立\*\*市\*\*区\*\*中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由\*\*书记、校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成员包括学校领导班子、相关处室负责人等组成，全面负责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的组织领导、指挥协调、防控宣传、疫情报告、信息排查、物资储备、安全保障、疫情处置和后勤保障等工作。

　　2.校长为防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各处室负责人为本处室防控工作的责任人，班主任为本班具体责任人。

　　3.成立\*\*中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明确职责分工，责任到岗，任务到人。

　　4.建立学校、年级、班级、家长四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及时收集和报送相关信息。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关注权威发布，关注当地疫情防控动态、政策措施，不信谣，不传谣，引导师生及家长理性看待疫情。

　　5.制定和完善防控工作的“两案八制”：开学准备工作方案，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制度，学生晨午检制度(含住校生晨午晚检制度)，因病缺勤登记及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学生健康管理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传染病防控的宣传教育制度，通风及消毒制度。

　　6.对接\*\*区卫健委和\*\*区疾病控制中心，确定学校防疫工作的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加强沟通，取得专业技术支持，开展联防联控。

　　7.明确学校信息报告人(\*\*\*，\*\*\*\*\*\*\*\*\*\*\*)，及时向教育主管部门报送信息。

　　二、防控工作措施

　　(一)延期开学阶段防控措施

　　1.建立教职员工(含外包人员、临时工)和学生假期行踪和健康监测机制。全覆盖、无遗漏、精准摸清重点人群底数并建档。了解患病人员发病情况，摸清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教职员工、学生数量及其在各年级、班级的分布，返校前14天的健康状况。

　　2.收集所有返校师生的健康卡。健康卡的内容包括：师生返校前14天的身体健康状况、家庭成员身体健康状况、假期是否曾前 往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是否接触过疫情防控重点地区高危人员等。

　　3.接到教育主管部门开学通知后，根据疫情形势和师生健康排查结果制定师生分期分批返校方案，并报请教育主管部门同意。

　　4.安排好重点人员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解除后方可返校。决不允许带病返校或未解除医学观察人员上学或上班。妥善安排因疫情误课学生的补课或线上教学工作。

　　5.在\*\*中学医务室附近或其他合适的地方设置相对独立的观察室，用以暂时留观身体不适的师生。优化工作流程、开展环境消毒、避免交叉感染。

　　6.物资储备方面，配备一定量的口罩、体温计、额温枪、84消毒液、医用手套、喷雾器等防护用品，同时制定严格的领用登记制度和登记表。

　　7.建立疫情期间开学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全校线上、开学教学工作， 从技术、教学、管理三个层面有序推进教学相关工作，确保宣传到位、组织到位，增强责任意识，现阶段主要借助\*\*市数字学校，选择或自制合适的校本课程，辅之微信、QQ、钉钉等现代教育技术，引导学生学习，有的放矢开展网上教育教学工作，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一旦开学到校，结合线上教学反馈，妥善解决线上教学遗留问题，有序衔接线上和在校的教育教学问题，保障教育教学秩序有条不紊推进。

　　8.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建立健全学校卫生管理制度，开展全校环境清洁整治行动，开学前至少开展一次全面的校园卫生清扫和消毒工作，彻底消除卫生死角，全面改善学校环境卫生条件。

　　9.做好卫生健康教育。通过微信公众号、家长群、教职工微信群、电话和致师生家长一封信等方式，教育引导全校教职员工和学生及家长全面掌握疫情防控知识。科学指导学生在家开展适度的体育锻炼，增强体质。

　　10.做好心理健康教育。针对当前疫情形势下师生可能出现的焦虑、恐慌、烦躁等情绪，\*\*中学心理中心有针对性地开展师生心理健康教育。

　　11.对公共场所特别是宿舍、食堂和洗手间的洗手水龙头进行全面检修，确保正常使用，并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配备足够的洗手液或肥皂。做好食堂的安全监管。

　　12.加强防控技能培训。利用线上资源加强对教职员工防控技能的培训。动员师生积极配合学校各项防控措施，提高师生自觉防控的意识和能力。

　　(二)开学阶段防控措施

　　1.开学时立即启动入校体温检测制度，严控进校人员体温检测管理。在学校前后门和教室门口进行体温检测。

　　2.每日对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晨午检(住校生实行晨午晚检)、因病缺勤登记与报告、复课证明等日常防控工作。不允许带病上学或上班。因病缺课(勤)人员应由校医根据医院返校证明和隔离期限确认后，方可返校。校医做好个人防护，预防飞沫传播和接触 传播，对相关废弃物进行有效消毒处理。

　　3.如发现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早期症状(如发热、乏力、干咳等)和异常情况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向学校疫情联络员报告。学校立即向\*\*区疾控中心报告，配合做好排查和后续相关工作，并按照要求向\*\*区教育局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4.全面做好校园环境的清洁，垃圾日产日清，保持干净、整洁的校园环境。对物体表面和室内空气等定期进行消毒。

　　5.每天做好各类教学和生活、工作场所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6.疫情形势稳定前，除班级教学外不举办其他聚集性的线下集体教学活动和集体活动。

　　7.鼓励教职员工和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保证正常作息，增强体质。

　　8.做好食堂管理人员、操作人员、采购人员、送货人员和查验人员在工作期间的个人防护。

　　9.加强学校食堂疫情防控，为就餐人员配备饭盒，提倡就餐人员自备饭盒，分餐进食。进入食堂人员要带好口罩，先洗手，后取餐。就餐时保持适当距离。食堂每次就餐后消毒一次。实行领导陪餐制，加强对食堂卫生的督查。

　　10.食堂进货严格落实索证索票，不得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

　　11.加强学生就餐管理。住校生必须在食堂就餐，其他学生在家或食堂就餐。严禁学生在校外流动摊点、餐饮店等场所就餐。

　　12.对不按照要求进行报告、隔离的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其限期改正。对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和疑似病例隐瞒、缓报、谎报的，疏于管理或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按规定追究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13.疫情防控期间，暂停校园场地对外开放，不举办未经审批、与教学无关的聚集性活动。

　　\*\*\*\*学校

**2025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是2025年12月在湖北省武汉市发现的，由一种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发热、咳嗽、胸闷、呼吸困难等呼吸道疾病。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在学校发生、流行，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结合我委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防控目标

　　做好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输入以及教育系统内发现病例时的应急处置等工作，全力保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二、工作原则

　　坚持“依法依规、属地管理，完善机制、合理应对，依靠科学、有序有效，公开透明、实事求是”的原则，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展的不同态势，强化风险评估，科学、统一地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

　　三、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国际卫生检疫条例》《国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第二版)》《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重庆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三版)》

　　四、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及在足各高校，其他经区教委批准举办的培训机构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输入病例、二代病例、本地病例引起持续传播的情形。

　　五、部门职责

　　按照区教委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根据成员单位职能职责设综合协调组、学校排查组、疫情防控组、后勤保障组、外事联络组、宣传报道组。

　　(一)综合协调组

　　由办公室牵头，民办教育科、职称及社区教育科、高校服务中心、学校卫生保健所协助。负责教委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各专项工作组履行工作职责;收集、整理、上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信息;督办领导小组各项议定事项， 督促工作进度，起草、审核相关文件等。

　　(二)学校排查组

　　由基教科牵头，民办教育科、职成及社区教育科、高校服务中心、学校卫生保健所及各学区办、各学校(幼儿园)协助。负责开展全面、深入、彻底的全教育系统学校师生拉网式排查，重点排查2025年1月1日以来，在大足工作学习的湖北籍师生、大足籍在湖北工作学习旅游探亲等师生、与湖北返乡人员接触的师生摸排工作，确保不漏一人;督促落实重点疑似人员管理工作，做好宣传告知、劝其居家观察或到指定医院诊治工作。

　　(三)疫情防控组

　　由德育体卫艺科牵头，安全监管及法制科、督导室、学校卫生保健所及各学区办、各学校(幼儿园)协助。负责制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预防控制各专项预案;提出完善疫情防控工作的策略、措施及建议;负责落实各级各类学校和托幼机构疫情防控及日常检查等工作;当学校有疫情发生时，负责疫情处置工作。

　　(四)后勤保障组

　　由财务科牵头，后勤服务中心、学校卫生保健所协助。负责防控相关工作经费保障、各类防疫物资储备工作。

　　(五)外事联络组

　　由基教科牵头，民办教育科、职成及社区教育科、高校服务中心协助。负责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所涉及的外事工作，协调处理防控疫情的涉外问题。

　　(六)宣传报道组

　　由办公室牵头，教育信息技术与装备中心、学校卫生保健所协助。负责按市教委，区委区府要求拟定、发布疫情防控工作宣传通稿，及时监控、应对、处置教育系统网络舆情。

　　六、防控措施

　　(一)做好寒假期间防控工作

　　1.做好摸排工作

　　(1)各学区办、各学校(幼儿园)做好摸排工作，并上报综合协调组，由综合协调组将信息报送至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其下发给相关镇街进行监管。

　　(2)基教科、民办教育科、高校服务中心做好外籍师生和大足籍在境外师生的摸排工作，将摸排信息报送区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外事联络组专项工作组。

　　(3)各学校(幼儿园)做好寒假期间到湖北或与湖北返乡人员接触师生的摸排工作，如实填报《大足区近期到湖北或与湖北返乡人员接触师生摸排登记表》(见附件1)、《大足区近期到湖北或与湖北返乡人员接触师生摸排统计汇总表》(见附件2)和《大足区外籍教师和外籍学生统计汇总表》(见附件3)并于1月24日下午3点以前上传教委办公室何勇钉钉。

　　2.做好疫情防控相关知识宣传工作。

　　(1)各学校(幼儿园)通过QQ群、微信群、钉钉群等，及时推送疫情防控相关知识，推送官方媒体消息，对学生、老师及家长进行防控知识宣传。

　　(2)各学校(幼儿园)要求师生尽量减少外出活动，远离易感染环境、远离易感染人群。前往公共场所，可佩戴口罩减少接触病原风险。假期原则上不去湖北武汉旅游或探亲。

　　(3)做好个人、家庭卫生。不随地吐痰，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口鼻。

　　(4)要求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增强个人体质。

　　(5)师生中一旦出现疑似症状，及时就医、隔离。

　　(6)引导师生不信谣、不传谣，科学应对疫情，所有信息以官方媒体发布为准。

　　3.做好防控物资的储备工作。

　　学校卫生保健所加强与各学校(幼儿园)的协作，加强人员培训，落实防控经费，加强物资贮备，提前准备防控所需要的消毒物品、洗涤用品、口罩、红外体温测量仪、医用防护服装等物资，以备开学后的不时之需。

　　4.停止本系统组织的一切聚集性活动，严禁中小学组织寒假补课，学校也不得安排毕业班学生或由学生家长自发组织学生到校集中学习;严禁提前开学，取消假期所有返校活动。

　　5. 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期间，民办教育科严格督促课外培训机构暂停线下集体学习、比赛、交流等活动。

　　6. 及时报送信息。按市教委、区委区政府要求，从1月25日起学校启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即使没有疫情也必须每日上午报学区办，由学区办统计后于12点前用钉钉上报学校卫生保健所陈庆(联系电话：13996299812)，教委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于15点前报区卫生健康委、区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办公室，18点前报市教委。

　　(二)做好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

　　1.进一步动员部署。开学后继续抓好防控方案的落实，进一步提高对防控工作的认识，明确防控目标任务、主要措施和职责，结合实际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形成严密的防控体系。

　　2.进一步加强健康教育。督促各校结合“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健康教育课、讲座、板报、广播、微信平台等途径，积极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等传染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引导家长及时关注学生的健康状况，配合学校做好患病学生的管理工作，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学生健康的和谐社会氛围。

　　3.进一步加强学校晨午检。督促各校在开学入校当天，加强对返校师生健康观察，务必对每一位入校的师生进行体温测试，开学后继续坚持以晨(午)检为核心的传染病症状监测，切实发挥校医、保健教师和班主任作用，做好学生晨(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工作,发现疑似病例及时报告并填报疫情报告统计表，坚决做到传染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4.进一步加强联防联控。学校一旦发生传染病疫情，立即启动《重庆市大足区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积极获取专业指导，配合卫健部门，做好传染源的隔离、消毒等处置工作，严防疫情扩散。

　　5.进一步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各校在开学前，要以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病为重点，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大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力度，全方位改善学习环境卫生条件，做到日常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为广大师生创造卫生、整洁、健康、文明的校园环境。

　　6.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管理。督促各学校严格把好食品采购、储存、加工、留样等关键环节的管理，确保食品安全。

　　7.进一步加强信息报送。强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督促学校按要求精准全面摸排，按时准确报送信息。

　　七、疫情处置

　　(一)学校发现高热学生时，送当地卫生院观察医治，当学生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时，应立即电话报告区保健所、区疾控中心、区属地卫生院，并在1小时内形成书面报告。区教委办公室接报告后应立即电话报市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并在1小时内形成书面报告。学校卫生保健所和当地卫生院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导疫情处置工作。

　　(二)对被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学校卫生保健所和当地卫生院指导学校保健室相关人员做好终末消毒处理;与传染病人和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要求学校应采取必要的检查和预防措施，并进行医学观察。

　　(三)学校保健室要做好自身防护工作和保健室内的消毒工作，尽量避免发生室内感染，造成传染病的扩散。

　　八、应急准备

　　(一)学校应逐步加强学校医疗救治、卫生防护工作的物质条件，做好“思想、组织、技术、物资”四落实，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二)保健所和当地卫生院定期对学校相关人员培训指导，提高应对突发发事件的业务能力。

　　九、应急处理

　　(一)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学校应立即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区保健所、区疾控中心、区属地卫生院报告，并做好应急处理准备。

　　(二)学校在接到属地政府、区卫建委和区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按照属地管理得原则，不折不扣地实施属地卫生卫健委和疾控中心的应急预案。对上级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进行的指导和督察，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

　　(三)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应按照预案规定的职责要求，服从统一指挥，立即到达规定岗位。按照突发事件的情况，采取相关的应急措施。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需要，报请上级政府依法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四)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中，对玩忽职守、失职、渎职、拒不接受工作任务，借故推诿拖延，擅离职守，临阵脱逃者，按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2025年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范本,两案八制**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落实教育局有关文件精神，本着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的指导思想，为及时有效地控制新型冠状病毒在学校师生中的发生和流行，尤其在当前新型冠状病毒防控阶段，使新型冠状病毒的防控工作有力、有序、有效的开展，制定如下工作应急预案：

　　二、目标管理

　　1.普及新型冠状病毒的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的自我防范意识。

　　2.完善新型冠状病毒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师生中的发生和蔓延。

　　三、组织机构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陈志强

　　副组长：赵福斗

　　常务副组长：张立军

　　组 员：各班主任、吕保华

　　四、监控预防措施

　　1.假期学校建立学生每日上报制度，由班主任对缺勤上报学生进行逐一登记，查明上报缺勤原因，在每天上午11点30分前报常务副组长，汇总后上报区教育局社管办。

　　2.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疾病预防与控制机构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疫情、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3.学校在接到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控制中心有关重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不折不扣地实施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控制中心的应急预案。对上级相关部门应急指挥部的指导和督察，给予积极的支持和配合。

　　4.学校师生员工发现新型冠状病毒人或疑似新型冠状病毒人时都应立即向新型冠状病毒领导小组报告。

　　5.假期结束后，在学校建立学生因病缺课监测制度，由班主任对学生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在每天上午报给常务副组长。

　　五、应急处理

　　1.在发现新型冠状病毒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人时，必须按照规定时间：甲类新型冠状病毒，6小时内;乙类新型冠状病毒12小时内;丙类新型冠状病毒24小时内报告。将有关情况报告当地教育、卫生行政部门。联系当地卫生部门(医院)，对中毒或患病人员进行救治。

　　2.班主任及时报告常务副校长，通知学生家长、家属进行联系，通报情况，做好思想工作，稳定其情绪。

　　3.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封锁传染性肺炎病人，对有密切接触者实施相应的隔离措施。

　　4.对新型冠状病毒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人在做好自身保护的前提下，及时转送附近医院诊治。

　　5.配合疾病控制中心做好流行病学的调查。

　　6.在校期间，各班主任每天向常务校长报告本班学生的缺课情况、健康状况，班主任要及时查明学生缺课的原因，并保持联系，以便进行跟踪管理。

　　7.学校开展相应的卫生宣传教育，防疫防控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预防与自我保护责任。

　　8.如新型冠状病毒为烈性感染，报请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实行全校停课，要采取措施，封锁疫点并消毒。

　　六、应急保障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药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地要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七、善后与恢复工作

　　1.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疾病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2.根据突发疾病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学校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3.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整改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4.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新型冠状病毒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的，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才能复课;因新型冠状病毒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才可复学。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